

附件 1

旬阳市民政局
(原旬阳县民政局)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负责依法对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和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3、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4、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乡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

5、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负责县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负责本级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申报工作。

6、推进殡葬改革，管理殡葬事业；推进婚俗改革，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工作。

7、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8、负责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障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9、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残疾人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

10、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负责福利有奖募捐，管理全县福利资金，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工作计划，推进全县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全县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

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4、有关职责分工

(1)、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贯彻实施养老服务体系规划、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2)、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有行政区划信息的旬阳县行政区划图。

(3)、与县应急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减灾规划并指导实施，加强减灾宣传教育，开展减灾合作与交流，争取减灾项目并实施，指导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会同县应急管理局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落实县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有关要求，按照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全县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发生一般灾害时，协调指导灾害发生地所在镇的危害救助工作，同时将有关情况报送县应急管理局；启动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预案时，由县应急管理局行使应急救援指挥权，统一组织协调开展应急救援处置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协调指导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行使较大及以上自然灾害救助应急救援指挥权，统一组织协调开展应急救援处置工作。

(4)、按照省市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要求，将有关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具体划转按照全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及审定的划转事项目录实施，划转前仍由县民政局负责，划转后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

(二) 内设机构。

1、政办股。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办机关党务、政务、事务工作；承办局机关重要会议的组织 and 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落实工作；承办局机关公文处理、政务公开、新闻宣传、机要保密、民政系

统信息化建设、信访接待、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局机关和局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组织人事、教育培训和群团工作；负责局机关财务、资产、后勤事务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指导监督局属事业单位财务、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部门精神文明建设、综治维稳等工作；拟订全县民政事业资金管理制和民政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局机关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负责民政依法行政工作；负责全县民政事业统计工作。

2、基层政权和社会事务股。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建设及村（居）民自治工作；指导监督村务公开工作；拟订城乡社区建设的规范性文件并指导实施；指导城乡社区服务体系建；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负责县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负责本级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申报作；负责婚俗和殡葬改革工作，参与拟订残疾人集中就业扶持政策，指导婚姻登记机关和残疾人社会福利、殡葬服务、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机构相关工作，指导开展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救助工作。

3、社会救助福利股。负责老年人福利工作，协调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指导养老服务、老年人福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机构管理工作；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中、省、市、县社会救助资金的分配和监督管理；负责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救助保护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指导儿童福利、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负责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工作，管理全县福利资金。

4、社会组织管理股。制定全县社会组织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负责社会团体、基金会和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的成立、变更、注销、撤销登记或者备案、年度审验和日常指导、监督管理，对社会组织违反条例的行为给予行政处罚；负责监督中央财政扶持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服务示范项目的实施；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和慈善信托、慈善组织及其活动管理办法，指导社会捐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组织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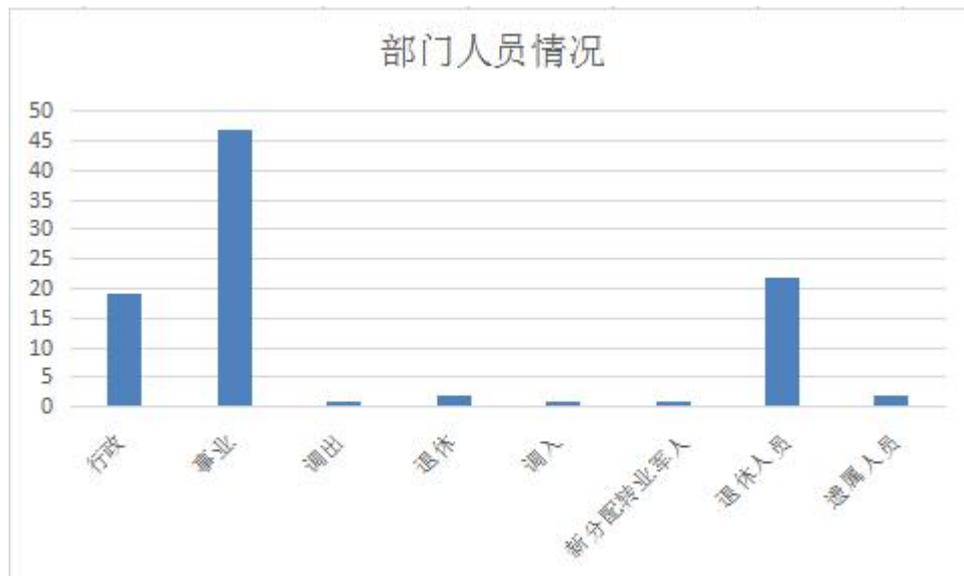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旬阳县民政局（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9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61 人；实有人员 66 人，其中行政 19 人、事业 47 人。当年调出 1 人，退休 2 人，调入 1 人，新分配转业军人 1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2 人，遗属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否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此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066.2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97.91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16.27
		9. 卫生健康支出	15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1197.91
本年收入合计	24264.18	本年支出合计	24264.1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264.18	支出总计	2426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 收费			
合计		24264.18	24264.18						
208	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22916.27	22916.27						
20802	民政 事务管理	1444.36	1444.36						
2080201	行政 运行	671.28	671.28						
20802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24.84	24.84						
2080207	行政 区划和地 名管理	38.34	38.34						
2080208	基层 政权和社 区建设	282.81	282.81						
2080299	其他 民政管理 事务支出	427.09	427.09						
20805	行政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1.11	11.11						
2080505	机关 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支出	11.11	11.11						
20810	社会 福利	674.87	674.87						
2081099	其他 社会福利 支出	674.87	674.87						
20811	残疾 人事业	820.69	820.69						
2081107	残疾 人生活和 护理补贴	820.69	820.69						
20819	最低 生活保障	435.62	435.62						
20820	临时 救助	8.47	8.4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47	8.4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1	24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1	2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80.15	19280.1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80.15	1928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	150						
21004	公共卫生	150	15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50	150						
229	其他支出	1197.91	1197.9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97.91	1197.9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97.91	1097.91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4264.18	682.39	23581.79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22916.27	682.39	22233.88			
20802	民政事务管 理	1444.36	671.28	773.08			
2080201	行政运行	671.28	671.28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4	0.00	24.84			
2080207	行政区划和 地名管理	38.34	0.00	38.34			
2080208	基层政权和 社区建设	282.81	0.00	282.8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 理事务支出	427.09	0.00	427.09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离退休	11.11	11.1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 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11.11	11.11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74.87	0.00	674.8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 利支出	674.87	0.00	674.87			
20811	残疾人事业	820.69	0.00	820.69			
2081107	残疾人生活 和护理补贴	820.69	0.00	820.69			
20819	最低生活保 障	435.62	0.00	435.62			
20820	临时救助	8.47	0.00	8.4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 员救助支出	8.47	0.00	8.47			
20821	特困人员救 助供养	241	0.00	241			
2082102	农村特困 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1	0.00	241			
20899	其他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	19280.15	0.00	19280.15			
2089901	其他社会 保障和就业支出	19280.15	0.00	1928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	0.00	150			
21004	公共卫生	150	0.00	15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50	0.00	150			
229	其他支出	1197.91	0.00	1197.9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197.91	0.00	1197.91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97.91	0.00	1097.91			
2296099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00	0.00	1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23066.27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1197.91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收入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16.27	22916.27		
		9. 卫生健康支出	150	150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1197.91	1197.9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24264.18	本年支出合计	24264.18	23066.27	1197.91	
年初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264.18	支出总计	24264.18	23066.27	119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066.27	682.39	626.9	55.49	22383.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916.27	682.39	626.9	55.49	22233.88	
20802	民政事务管理	1444.36	671.28	615.79	55.49	773.08	
2080201	行政运行	671.28	671.28	615.79	55.49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4	0.00	0.00	0.00	24.84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38.34	0.00	0.00	0.00	38.34	
20802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282.81	0.00	0.00	0.00	282.8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27.09	0.00	0.00	0.00	427.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1	11.11	11.11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1	11.11	11.11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74.87	0.00	0.00	0.00	674.87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74.87	0.00	0.00	0.00	674.87	
20811	残疾人事业	820.69	0.00	0.00	0.00	820.69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20.69	0.00	0.00	0.00	820.69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435.62	0.00	0.00	0.00	435.62	
20820	临时救助	8.47	0.00	0.00	0.00	8.47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8.47	0.00	0.00	0.00	8.47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41	0.00	0.00	0.00	241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41	0.00	0.00	0.00	24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19280.15	0.00	0.00	0.00	19280.15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出	19280.15	0.00	0.00	0.00	19280.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0	0.00	0.00	0.00	150	
21004	公共卫生	150	0.00	0.00	0.00	15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 支出	150	0.00	0.00	0.00	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2.39	626.9	55.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626.0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217.1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206.6	0.00	
30103	奖金	0.00	8.4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63.3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54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51.0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0.00	55.49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40.2	
30205	水费	0.00	0.00	0.00	
30206	电费	0.00	0.00	1	
30207	邮电费	0.00	0.00	0.82	
30211	差旅费	0.00	0.00	1.98	
30213	维修（护）费	0.00	0.00	1.03	
30228	工会经费	0.00	0.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0.00	10.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0.84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0.8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旬阳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4	0.00	2	2	0.00	2	0.00	0.00
决算数	1.92	0.00	1.01	0.91	0.00	0.91	0.00	0.00
上年决 算数	0.71	0.00	0.00	0.71	0.00	0.71	0.00	0.00
增减额	1.21	0.00	1.01	0.2	0.00	0.2	0.00	0.00
增减率 (%)	63%	0	100%	22%	0	22%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总收入 24264.18 万元，总收入较上年增加 6078.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县城乡困难群众保障对象范围有增有减，保障标准逐步提高，救助资金发放及时到位，救助有效，各项社会救助制度逐步完善。

2020 年总支出 24264.18 万元，较上年增加 6078.71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县城乡困难群众保障对象范围有增有减，保障标准逐步提高，救助保障项目支出增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24264.1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264.18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24264.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2.39 万元，用于完成本年度机关各项工作任务，保证机关单位的人员工资和运转经费，占总支出 2.8%；项目支出 23581.79 万元，用于全县兜底保障、项目建设等支出，占总支出 97.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24264.18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197.91万元），较上年增长6078.71万元，增长率34.7%。主要原因是全县城乡困难群众保障对象范围有增有减，保障标准逐步提高，救助资金发放及时到位，救助有效，各项社会救助制度逐步完善。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4264.18万元，较上年增长6078.71万元，增长率33.4%。主要原因是全县城乡困难群众保障对象范围有增有减，保障标准逐步提高，救助保障项目支出增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3066.2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5.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长5227.02万元，增长率29.3%。主要原因是全县城乡困难群众保障对象范围有增有减，保障标准逐步提高，救助保障项目支出增大。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78.92万元，支出决算为23066.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61.3%。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23066.27万元，其中：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支出23066.27万元，分别为：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民政事务管理（02）行政

运行（01）。年初预算 576.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71.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县城乡困难群众保障对象范围有增有减，保障标准逐步提高，救助资金发放及时到位，救助有效，各项社会救助制度逐步完善。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民政事务管理（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年中追加预算 24.8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4.84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民政事务管理（02）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07）。年中追加预算 38.3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8.34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民政事务管理（02）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08）。年中追加预算 282.81 万元，支出决算数 282.81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民政事务管理（02）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99）。年中追加预算 427.09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27.09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05）。年中追加预算 11.1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1.11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社会福利（10）其他社会

福利支出（99）。年中追加预算 674.87 万元，决算支出数 674.87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残疾人事业（11）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07）。年中追加预算 820.69 万元，决算支出数 820.69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最低生活保障（19）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02）。年中追加预算 435.62 万元，决算支出数 435.62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临时救助（20）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02）。年中追加预算 8.47 万元，决算支出数 8.47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特困人员救助供养（21）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02）。年中追加预算 241 万元，决算支出数 241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1）。年中追加预算 19280.15 万元，决算支出数 19280.15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13、卫生健康支出（210）公共卫生（04）其他公共卫生支出（99）。年中追加预算 150 万元，决算支出数 150 万元，完成率 100%。决算与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2.3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626.9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55.49万元。

人员经费626.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217.11万元，津贴206.6万元，奖金84.4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3.35万元，住房公积金51.04万元，遗属生活补助0.84万元。

公用经费55.4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0.2万元，电费1万元，邮电费0.82万元，其他交通费10.46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1.92万元，完成预算的0.4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2.08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严格遵照中央八项规定和相关财经法规及制度，减少公务接待及公车运行维护支出，二是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91万元，占4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01万元，占52.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09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14 批次，42 人次，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99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遵照中央八项规定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控制接待次数和用餐标准。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增加）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97.91 万元，收入较上年增加 884.48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本年支出 1197.91 万元，较上年增加 884.48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总体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按时、按计划完工。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77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2.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95.11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85.5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6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35.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86.3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5.5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3.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2383.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04%。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城乡困难群众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78.92 万元，执行数 22383.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74%。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救助层次有待进一步提升，目前实行的社会救助，主要解决困难群体的基本生存问题，困难群众自身造血功能不足，很难依靠个人力量脱困，社会救助层次较低。（2）、救助对象有待进一步规范，为了维护稳定的需要而放宽帮张准入政策，导致社会上一轮，造成负面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城乡低保工作，提高农村五保供养整体水平，完善临时救助、孤儿救助、留守儿童关

爱和困境儿童救助等救助制度，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制度，切实发挥好兜底保障作用，全面提升社会救助水平。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困难群众生活救助项目				
市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2383.88 万元	22383.88 万元	100%	
	其中: 市级财政资金		2539.35 万元	2539.35 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 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2. 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 合理确保保障标准。3. 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 实现及时高效, 解急救难。4. 保障孤儿生活水平, 使孤儿、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和实施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1. 全县享受城市低保的有 1547 户 2760 人, 享受农村低保的有 11767 户 24581 人。2. 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每年人均补助 9600 元, 农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由每人每月 500 元提高 525 元, 全县特困供养对象 4900 人。3. 已对全县 5939 户, 18385 人次困难家庭实施临时困难救助。4. 全力保障 57 名孤儿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人数	应保尽保	城市低保 1547 户 2760 人, 农村低保 11767 户 24581 人。发放资金 4245.1559 万元。	
			临时救助人次	适度提高	困难家庭实施临时困难救助 5939 户, 18385 人次, 发放资金 2168.3704 万元。	

				应保尽保	全力保障了 57 名孤儿基本生活,1000 元/人、月。发放资金 126.1060 万元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保障		应纳尽纳	全力保障 4900 人特困供养对象。发放资金 3002.0784 万元		
	质量指标	城乡低保标准		稳步提高	城市 610 元/人、月; 农村 4830 元/人、年; (2020 年 10 月调标)		
		特困供养标准		稳步提高	城市 800 元/人、月; 农村 525 元/人、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助产身份滞留流浪乞讨人员返乡情况		及时送返	100%	
			城乡低保人员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有效改善	城市 600 元/人、月;	
			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有效改善	城市 780 元/人、月; 农村 700 元/人、月; (2020 年 7 月调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制度		不断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政策知晓率、工作满意度	≥9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 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8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778.92 万元，执行数 22383.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74%。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对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供养对象和其他困难群众救助工作的综合调查来看，我县城乡困难群众保障对象范围有增有减，保障标准逐步提高，救助资金发放及时到位，救助有效，各项社会救助制度逐步完善，救助申报及审批程序公平、公正、公开，救助政策宣传及实施不断推进，困难群众对政策知晓率逐步提高，对社会救助政策及项目满意度较高。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为维护社会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取得了较好社会效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通过深入自评，我局严格按照政策规定对照衡量，也发现了救助管理中的一些薄弱环节。一是供养机构不具备失能特困人员供养条件。二是部分人员由于生活条件改善，不符合困难群众认定条件，不能及时掌握最新

情况，导致有个别应退未退现象。同时在追缴资金方面，阻力较大。三是公开公示制度执行还不够规范，对救助管理活动全方位、全过程监管需要进一步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1、加强制度建设，完善顶层设计。进一步完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救助制度及公开公示制度，确保救助资金按要求不折不扣落到实处。认真谋划敬老院改扩建项目，提高服务质量，提高集中供养入住率。2、加大监管力度，防范运行风险。进一步完善内部稽核、监督检查机制，瞄准风险点和关键环节，突出对救助资金管理中易出问题环节的重点监控。3、加强基础管理，提高活动绩效。进一步优化救助管理活动流程，强化各类政策业务台账规范化管理，加强相关部门协调配合，完善信息共享机制，提高救助管理活动效率水平。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旬阳县民政局

自评得分：98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民政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拟订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组织实施。2、负责依法对全县社会团体、基金会和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3、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4、推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指导城乡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和社区建设，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5、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地名管理及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调整工作，负责县内行政区域边界争议调处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的设立、命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的申报工作。6、推进殡葬改革，管理殡葬事业；推进婚俗改革，负责全县婚姻登记工作。7、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县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8、负责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障工作；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9、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残疾人社会福利和权益保障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10、促进慈善事业发展，负责福利有奖募捐，管理全县福利资金，指导社会捐助工作。11、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社会工作、志愿服务发展规划、工作计划，推进全县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12、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3、职能转变。县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全县困难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促进资源向薄弱地区、领域、环节倾斜。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参与主体，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14、有关职责分工（1）、与县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全县养老服务工作，贯彻实施养老服务体系规划、法规、政策、标准，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县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2）、与县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有行政区划信息的旬阳县行政区划图。（3）、与县应急管理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

	<p>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减灾规划并指导实施，加强减灾宣传教育，开展减灾合作与交流，争取减灾项目并实施，指导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建设，会同县应急管理局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落实县自然灾害救助应急预案有关要求，按照县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全县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县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发生一般灾害时，协调指导灾害发生地所在镇、村的灾害救助工作，同时将有关情况报送县应急管理局；启动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预案时，由县应急管理局行使应急救援指挥权，统一组织协调开展应急救援处置工作。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组织协调指导综合防灾减灾工作，行使较大及以上自然灾害救助应急救援指挥权，统一组织协调开展应急救援处置工作。（4）、按照省市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要求，将有关行政许可事项划转到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具体划转按照全县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实施方案及审定的划转项目目录实施，划转前仍由县民政局负责，划转后由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负责。</p>
<p>（二）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p>	<p>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24264.18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197.91万元），较上年增加6078.71万元，增长率34.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全县兜底保障项目支出增大。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4264.18万元，较上年增加6078.71万元，增长33.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全县兜底保障项目支出增大。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2.3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626.9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55.49万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97.91万元，收入较上年较上年增加884.48万元，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增加；本年支出1197.91万元，较上年增加884.48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总体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p>
<p>（三）简要概述当年市委市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p>1、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115.8万元，完成年度任务总额的63.47%；完成招商引资2亿元，完成年度任务总额的100%；向上争取资金1197.91万元，完成年度任务总额的59.9%；包抓的旬阳县鑫顺新型环保建材有限公司、旬阳县佳源建材有限公司共完成产值9.64亿元，完成年度任务总额的96.88%；包抓的限额以上商贸企业完成产值6042.4万元，完成年度任务总额的99.06%。2.城市创建工作。认真履行片区牵头职责，认真组织召开片区年度工作部署会；积极筹措片区创建工作经费，按时完成下达我局经费任务3万元；深入开展病媒生物防治，确保机关单位和周边区域“四害”密度达标；积极配合住建部门对原民政局家属楼进行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加强与小河北社区联建工作，完成疫情防控各项任务；积极筹备创森创园活动，组织党员志愿者服务队在丹凤岭公墓义务种植枇杷树30株，全力打造丹凤岭公墓绿化点位。</p>

				3. 社会事务工作。旬阳撤县设市成功获批，2020年12月30日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批准撤销旬阳县，设立县级旬阳市。深化殡葬改革，持续开展殡葬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大力倡导殡葬新风尚，加大殡葬基础服务设施建设，旬阳县殡仪馆改扩建项目建设主体竣工。健全完善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关爱体系，74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补贴全面落实，54名孤儿基本生活有效保障，1953名农村留守儿童落实关爱服务措施，建成留守儿童之家7个，在全县21个镇设立21名儿童督导员，305名儿童主任。加强和改进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工作，全年共救助流浪乞讨人员529人次1.9万元。全面推进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成果转化，扎实开展平安边界创建工作。深入推进婚姻登记规范化和信息化建设，加强收养登记管理信息化建设，全年共办理结婚登记2176对，离婚登记735对，补发结婚证805对，收养登记6件。积极培育壮大社会组织，全县依法登记社会组织406家（社会团体258家，民办非企业单位148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决算报表-收入支出总表	24264.18万元	24264.18万元	10		

		<p>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p>	<p>决 算 报 表— 收 入 支 出 总 表</p>	<p>2426 4.18 万元</p>	<p>24264. 18 万元</p>	<p>5</p>		
		<p>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p>	<p>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p>	<p>预 算 支 付 数 据</p>	<p>2426 4.18 万元</p>	<p>半年完成 9113.1 5万 元，前 三季度 完成 14658. 76万元</p>	<p>4</p>	<p>前半年项目 工程进度 正常，第 三季度支 出进度缓 慢</p>	
		<p>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p>	<p>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p>	<p>决 算 软 件 计 算</p>	<p>0</p>	<p>0</p>	<p>5</p>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决算报表				4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扣完为止。	决算报表	0	0	5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合扣2分。	决算报表	无	无	5			

效果	履职尽责 (60分)	项目产出 (40分)	40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24264.18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197.91万元),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4264.18万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2.3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626.9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55.49万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97.91万元,;本年支出1197.91万元。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决算报表	完成	完成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24264.18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1197.91万元),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24264.18万元,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82.3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626.9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55.49万元。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97.91万元,;本年支出1197.91万元。		决算报表	完成	完成	20		

备注:

-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